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20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于2025年6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田传科先生、徐晓飞先生、穆林娟女士、郑云端先生、赵龙凯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东平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备案手续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自2024年7月1日起实施的《公司法》，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3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监事会取消后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基于上述取消监事会的实际情况，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拟对《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人士办理上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备案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改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制定、修改和完善，并进行了逐项审议。具体如下：

1.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0.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1.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2.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3.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4.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5.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6.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7.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8.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9.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1.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2.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3.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4.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5.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6.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7.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8.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第 10 项制度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制度。

该议案中第 1-10 项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第 1-2 项制度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实施地点、资金用途、投资总额和投资项目内容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募投项目“全国 IT 基础架构运维市场拓展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5 年 7 月延长至 2027 年 7 月。

公司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公司及子公司拟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

7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各类商业票据开立及贴现、项目贷款、银行保函、保理、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为准）。

授信银行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和其他银行等金融机构。各银行具体授信额度、贷款利率、费用标准、授信期限等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最终协商签订的授信申请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决定。本次授信期限为 24 个月，自本次申请授信事项审批通过之日起计算。在上述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在此额度范围和授信期限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或借款事宜另行申请董事会审批。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资信状况具体选择商业银行、调整各银行授信额度及金融机构融资金额。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用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1 年。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是基于公司的经营规模、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及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共 8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5 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定价原则与信永中和协商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4、保荐机构出具的相关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